教务[2017]7号

**关于组织滨州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**

各院（系）：

为引导、支持、激励大学生和高校开展科技创新活动，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、探索意识和实践能力，发现和培育一批有创新潜力和研究能力的优秀人才，参照第四届山东省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通知要求，现将竞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大赛原则**

  注重作品的科学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，坚持“学生主体、专家主导、公平公正、社会监督”的原则。

**二、参赛对象**

  参赛对象为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（不含成人教育学生），鼓励跨专业、跨院系、跨学校组建团队。

**三、参赛类别**

  大赛参赛作品分8类：机械类、电子信息类、电气类、化工类、环境科学与工程类、材料类、土木建筑类和生物医学类。

 **四、参赛作品**

（一）作品类型。**申报作品不限科类，所有专业的学生均可申报。**作品类型分为四类：实物产品创新、创意产品创新、实验过程创新、生产过程创新。参赛团队可根据作品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参赛类型。

　　实物产品创新：是指大学生以独特的思维模式提出有别于常规或常人思路，利用现有的知识和条件，对已有产品进行改造升级或创造性地设计并制造出新的产品。实物产品创新需以实物或模型形式呈现。

　　创意产品创新：是指大学生基于独特的思维、新颖的构思和创造性的想法，以现有的知识和能力为基础，设计出满足公众需求愿望的、具有较高附加值的物品。创意产品创新需以多张二维或三维设计图形式呈现。

　　实验过程创新：是指大学生在参与教学实验过程中，通过对实验内容、实验方法和实验过程的理解，产生有价值的创意和创新想法，提出自己的创新思路和方法，改变或优化传统实验过程，达到降低成本、节约能耗、缩短时间、提高效率等目的。实验过程创新必须基于真实课程教学中的仪器教学实验，且通过实际验证已经取得成功。

　　生产过程创新：是指大学生在参与生产实习的过程中，通过对生产任务、生产方式、生产过程的理解，产生有价值的创意和创新想法，提出自己的创新思路和方法，改变或优化传统生产方式，达到降低成本、节约能耗、缩短时间、提高效率等目的。生产过程创新必须基于真实的企业生产过程，且通过实际验证已经取得成功。

　　（二）作品要求。

　　1.参赛作品必须是学生在校期间的研究创新成果，有一定的科学价值、创新价值和实际应用价值。

　　2.参赛作品可以是个人作品，也可以是团队作品。团队作品的主要作者不超过5人，且所有作者均须对作品有实际贡献。

　　3.参赛作品可以有指导教师（也可以没有），每件作品的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。

　　4.参赛作品内容须健康、合法，无任何不良信息。作品所涉及的发明创造、专利技术、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，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、项目鉴定证书、专利证书等。抄袭、盗用、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其参赛资格，相关法律责任由作品申报者承担。

**五、校赛程序**

参赛报名。所有参赛作品均需通过大赛报名系统进行注册报名。大赛报名系统网址与开放时间另行通知。

各有关单位推荐作品需于2017年6月23日（周五）前填写《滨州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作品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、《滨州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校级初赛推荐作品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、参评用PPT、作品介绍的视频等报送教务处实践教学科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22395041@qq.com。

学校组织专家组对各单位推荐的项目进行资格和形式审核；专家按照评审标准，对作品采取审阅申报材料、观看现场演示、咨询答辩等方式进行评审。校赛结果经校内公示无异议后，择优推荐项目进入省级大赛。专家评审初步定于6月底进行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  **六、有关要求**

  1.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工作，把大赛的举办作为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实践的重要举措，把大赛成绩作为衡量创新教育成果的重要标志。

 2. 做好宣传指导。各单位要广泛宣传、全员动员、强化指导，形成参赛学生梯队，努力培养科技创新人才。推动学生跨专业组队。坚持以赛促学、以赛促练，推进科技创新训练和实践。

3.各单位要认真阅读竞赛要求和参赛作品要求，加强对学生指导，提高竞赛作品的科学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和功能性，提高竞赛作品的竞争力。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单位内选拔，把真正好的作品推荐上来。

教务处联系人：葛中一，于晓香    联系电话：3190127（8127）

附件：1.滨州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作品申报书

2.滨州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校级初赛推荐作品汇总表

教务处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日